

附件：

绵阳市安州区四川省安县高川磷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

基本情况

四川省安县高川磷矿隶属于绵阳市安州区高川磷矿，位于安州区区政府所在地花荄 300° 方向，直距约 40km，属安州区高川乡泉水村管辖，为生产矿山。采矿权面积 0.1878km²，矿山剩余服务年限 9 个月，生产规模为 15 万吨/年，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。

方案对矿山各评估单元进行了现状与预测评估。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预防措施主要有井硐封闭、修建防护堤等。矿山占用土地为高川乡泉水村所有，不涉及基本农田，矿山采矿用地面积 3.4336hm²，复垦区面积 3.4336hm²，复垦责任面积 3.4336hm²，复垦土地类型为林地。在矿山开采结束后，除各类已有拦挡和截（排）水等保护和治理设施可以继续发挥作用予以保留外，其余矿山用地复垦后全部返还原土地权属人。

本方案总体部署为“边生产、边治理、边复垦”，在矿山开采期间同步开展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监测工作。结合矿山开采进度，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作计划每 5 年为一个阶段，共分为 1 个阶段。

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投资 225.93 万元，土地复垦投资 64.67 万元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总费用为 290.60 万元。